附件

中小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申报指南

一、扶持范围

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单位（以下简称技术示范平台）和广东省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单位（以下简称示范基地）。

二、申报条件

（一）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

技术示范平台单位为提升示范平台技术服务能力而直接购置的检验检测等仪器设备（家具电器、办公耗材、车辆、非专用电脑、基建项目、装修改造、人员工资等不列入本次申报范围）。购买期为2016 年9月1日至2017 年8月31日（以发票时间为准）。已经获得财政资金扶持建设项目所购置的仪器设备不列入本次申报范围。

（二）广东省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

示范基地企业购买为提升示范基地创新产业化能力而直接购置的仪器设备（家具电器、办公耗材、车辆、非专用电脑、基建项目、装修改造、人员工资等不列入本次申报范围）。购买期为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以发票时间为准）。已经获得财政资金扶持建设项目所购置的仪器设备不列入本次申报范围。

三、扶持方式

采用补助的方式进行扶持，补助额度最高不超过购置仪器设备金额的40%，项目补助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以下材料清单为项目单位申报必要材料。各县（市、区）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推荐申报的省级技术示范平台和示范基地不得超出《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开展2018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小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项目）摸底的通知》（粤经信技术函）〔2017〕26号）申报的范围。

**项目单位的申报材料清单：**

（一）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

1.封面及申报材料目录。

　　2. 项目申请报告（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平台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内容，重点说明设备购置内容和作用；项目资金使用计划；预期的社会效果或经济效益；绩效考核目标）。

3.《中小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项目申请表》（附表1）。

4. 2018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申报项目承诺函（附表2）。

5.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附表3）。

　　6. 平台（基地）购置仪器设备清单表（附表4）。

7. 申报单位的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

8. 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证书。

9. 2017年审计报告。

10.购置设备的相关合同、发票和付款凭证复印件。

11.设备全景照片及设备铭牌照片。

12.其他辅助证明材料。

（二）广东省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

地

1.封面及申报材料目录。

　　2. 项目申请报告（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基地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内容，重点说明设备购置内容和作用；项目资金使用计划；预期的社会效果或经济效益；绩效考核目标）。

3.《中小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项目申请表》（附表1）。

4. 2018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申报项目承诺函（附表2）。

5.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附表3）。

　　6. 平台（基地）购置仪器设备清单表（附表4）。

7. 申报单位的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

8. 广东省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证书。

9. 2017年审计报告。

10.购置设备的相关合同、发票和付款凭证复印件。

11.设备全景照片及设备铭牌照片。

12.其他辅助证明材料。

五、有关要求

　　（一）申请单位不得以同一项目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专项资金。购置的仪器设备如果退货，应将相应的财政资金退回省财政。提供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二）请各有关单位在项目申报截止时间前将推荐申报文件、项目情况汇总表、申报材料（采用胶装或线装，并用A4纸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四份，含电子版）报市中小企业局，逾期不予受理。

附表：1. 中小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项目申请表

2. 2018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

中小微企业发展申报项目承诺函

3.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4. 平台（基地）购置仪器设备清单表